

证券代码：873448

证券简称：兴盛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兴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陕西兴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为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产品研发和经营管理能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为充分保护本次终止挂牌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陕西兴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陕西兴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